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53205810200202C

第 1 页 共 4 页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 宁波新桥化工有限公司
地 址 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金鸡山路 98 号

以下测试之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并确认

样品名称 可发性聚苯乙烯
样品型号 F/FM/FG料
样品接收日期 2025.07.24
样品检测日期 2025.07.24-2025.08.01

检测要求 根据客户要求, 参照法规(EC) No 1907/2006(REACH), 对所提交样品中 1 种高关注物质(SVHC)进行筛选测试。

检测依据 请参见下页。

检测结果 请参见下页。

摘要 根据分析结果, 所提交样品中 1 种 SVHC 浓度 \leq 0.1% (w/w)。



文利
授权签字人

日 期

2025.08.01

No. M827991729

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兴东社区华测检测大楼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53205810200202C

第 2 页 共 4 页

检测结果

物质名称	CAS 号	浓度(%)	RL (%)
		002	
过氧化二异丙苯	80-43-3	N.D.	0.05

检测依据:

参考 US EPA 3550C:2007 进行样品预处理。

采用 HPLC-DAD 分析。

样品/部位描述

序号	CTI 样品 ID	描述
1	002	白色塑料颗粒

备注:

1. w/w % = 重量百分比; 0.1% = 1000 mg/kg =1000 ppm
2. N.D. = 未检出(< RL)
3. RL = 报告检出限(当浓度值≥RL 时显示数据。RL 不同于法规限值。)
4. 根据客户声明, 本报告“样品信息”中的多信息原因可能包含(但不限于):供给不同客户、销往不同的国家或地区、曾用名或多种物质的混合物等情况。
5. 根据客户声明, 本报告中的报告抬头公司名称与报告 A2250532058102002C 中的报告抬头公司名称为集团公司和分(附属)公司关系, 本报告的测试结果引用自报告 A2250532058102002C。

注释:

本报告中的数据结果供科研、教学、企业内部质量控制、企业产品研发等目的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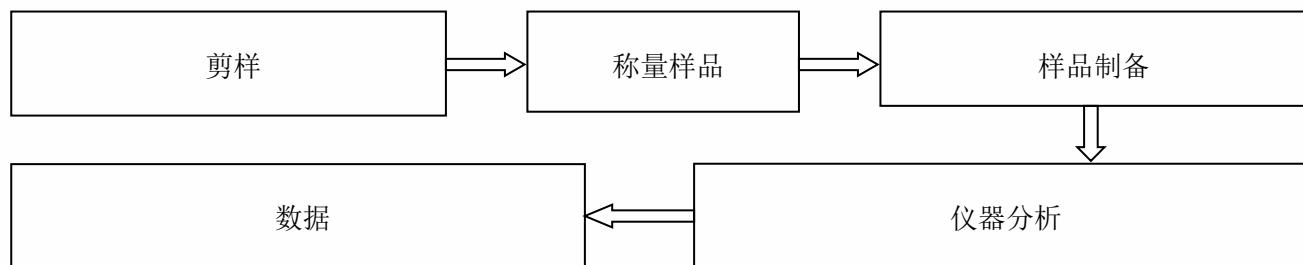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53205810200202C

第 3 页 共 4 页

附加信息：

1. 根据欧盟 REACH 法规（编号 1907/2006）第 33 条款之规定，物品类产品如果含有候选列表上的高度关注物质且在物品中的质量百分比超过 0.1% 时，物品供应方需履行相关信息传递义务：
 - 1) 物品供应方应提供给接收方关于产品的足够信息以确保物品的安全使用，至少需提供所含高度关注物质的名称。
 - 2) 应消费者请求，物品供应方应在 45 天内免费提供关于产品的足够信息以确保物品的安全使用，至少需提供所含高度关注物质的名称。
2. 根据欧盟 REACH 法规（编号 1907/2006）第 31 条款及附件 2 之规定，提供高度关注物质的物质类产品供应方，应免费提供接收方该物质的安全数据表。
3. 根据欧盟 REACH 法规（编号 1907/2006）第 31、32 条款及附件 2 之规定，提供含有高度关注物质的混合物产品供应方需传递相关信息：
 - 1) 如果混合物产品按照 1999/45/EC 被判定为危险品时，供应方应免费提供产品的安全数据表。
 - 2) 如果混合物产品按照 1999/45/EC 判定并非危险品，但是任一高度关注物质在非气体混合物中质量分数超过 0.1% 或在气体混合物中体积分数超过 0.2%，供应方也应免费提供产品的安全数据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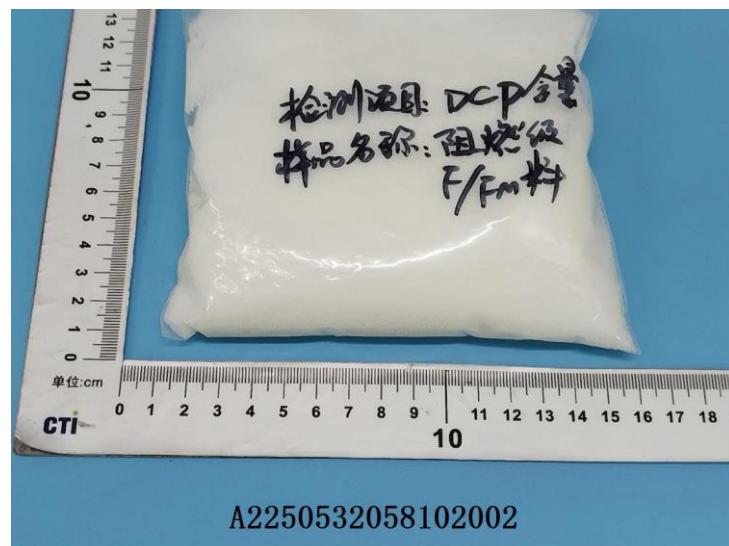
检测流程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 A225053205810200202C

第 4 页 共 4 页

样品图片



声明:

1. 检测报告无批准人签字、“专用章”及报告骑缝章无效;
2. 报告抬头公司名称及地址、样品及样品信息由申请者提供, 申请者应对其真实性负责, CTI 未核实其真实性;
3. 本报告检测结果仅对受测样品负责;
4. 除非另有说明, 报告参照 ILAC-G8:09/2019 / CNAS-GL015:2022 使用简单接受 ($w=0$) 二元判定规则进行符合性判定;
5. 未经 CTI 书面同意, 不得部分复制本报告。

*** 报告结束 ***